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0-023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风险投资额度及延长投资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额度增加到不超过（含）人民币30亿元，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同时投资期限延长至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8年。

2020年3月1日深交所施行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其中第六章第一节“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的规定内容有多处调整，为与新规则的要求保持一致，公司拟调整证券投资的期限。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3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

公司调整后证券投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目的：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投资金额：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30亿元进行证券投资。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得超过投资额度；

投资范围：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委托理财（指购买非保本理财产品）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其中投资有期限要求的产品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8年；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投资期限：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原 2019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额度增加到不超过（含）人民币 30 亿元，在使用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同时投资期限延长至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8 年”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失效。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2020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证券投资范围包括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委托理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其中，委托理财是指公司购买银行、信托、证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相关非保本理财产品的行为。

对于二级市场股票投资，公司将保持谨慎态度，视市场情况对投资规模进行严格控制，严控投资风险，将审慎选择投资标的，优选业绩增长潜力大、公司治理运作相对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合乎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的标的。

公司此次审议批准的证券投资额度中，较大部分将用于购买非保本理财产品，主要是基于 2018 年资管新规出台实施后，可选择的保本理财产品数量减少，并叠加当前市场流动性相对充裕，保本理财收益率不断走低，购买风险较适中、收益水平较好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将有利于提高回报率，公司将优先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

四、投资的资金来源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所需之外的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五、具体运作的单位及责任人

具体运作单位：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塔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责任人：公司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公司总经理为直接责任人。

六、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收益不确定性风险：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经济走势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证券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资金流动性风险：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3、操作风险：相关工作人员在操作过程中存在不确定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订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公司风险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并且公司有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2、公司有较丰富经验的投资管理团队，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行业研究、风险评估等，认真评估合作机构和交易对手，切实执行内部相关制度，严控风险。

3、公司将严格按照程序进行项目论证和审慎决策，必要时可以聘请外部具有丰富投资实战管理经验的人员为公司风险投资提供咨询服务，保证公司在投资前进行严格、科学的论证，为正确决策提供合理建议。

4、采取适当的分散投资、控制投资规模等手段来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合理安排配置投资组合和投资产品期限。

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公司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特别是风险较适中、收益水平较好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八、独立董事意见

1、通过对资金来源情况进行核实，确定公司拟进行证券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2、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较好，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3、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及其他内控措施，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投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

基于上述情况，独立董事同意《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5日